

证券代码：870073

证券简称：力美照明

主办券商：华金证券

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檀长根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的审

计机构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: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会具体事项见相关会议通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决议》

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